

東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六年度及民國一〇五年度

公司地址：台南市安南區安和路二段98號
公司電話：(06)356-0511

個體財務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7~8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9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10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1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2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2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2~20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20~34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4~36
(六) 重要會計項目科目之說明	36~62
(七) 關係人交易	62~64
(八) 質押之資產	64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5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65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65
(十二) 其他	66~73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73~74、75~78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73~74、79~82
3. 大陸投資資訊	73~74、77~78、 83~84
(十四) 部門資訊	74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85~98

會計師查核報告

東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東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東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東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東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應收帳款備抵呆帳提列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東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應收帳款及備抵呆帳金額分別為2,599,325仟元及16,130仟元，應收帳款淨額占個體資產總額8%，其對財務報表係屬重大。備抵呆帳評估是否得以反映應收帳款信用風險，所採用提列政策之適當性，及依歷史經驗建立各帳齡區間備抵估列比例以作為群組評估基礎，其涉及公司管理階層重大判斷，本會計師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了解管理階層對備抵呆帳提列政策之適當性，包含分析呆帳損失佔應收帳款比率；抽核測試帳齡區間之正確性，並重新計算應收帳款之減損金額，確認應收帳款備抵呆帳提列是否已依會計政策處理；測試期後收款情形，以評估應收款項備抵減損與減損損失之合理性。本會計師亦考量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及附註六.6中有關應收帳款揭露的適當性。

存貨呆滯評價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東陽實業廠股份有限公司之存貨淨額為2,234,565仟元，占個體資產總額7%，其對財務報表係屬重大。由於存貨呆滯情形所提列金額涉及管理階層重大判斷，需考量產品技術及市場變化，且以上所提列備抵存貨跌價損失金額對東陽實業廠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表係屬重大，本會計師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管理階層對於提列存貨呆滯會計政策之適當性；抽樣測試存貨庫齡期間之正確性；分析呆滯存貨金額比率變動及存貨庫齡金額變動等，並重新計算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金額，確認存貨之呆滯評價是否已依會計政策處理。本會計師亦考量個體財務報表中附註五及六.7有關存貨揭露的適當性。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東陽實業廠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之部分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該等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931,001仟元及971,980仟元，分別占資產總額之2.92%及3.15%，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114,564仟元及56,935仟元，分別占稅前淨利之3.97%及1.94%，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分別為(43,450)仟元及(33,682)仟元，分別占其他綜合損益淨額之(48.23)%及6.62%。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東陽實業廠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東陽實業廠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東陽實業廠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或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東陽實業廠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東陽實業廠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東陽實業廠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東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10045851 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50104133 號

胡子仁

胡子仁



會計師：

黃世杰

黃世杰



中華民國 一〇七 年 三 月 二十三 日

東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六.1	\$477,341	1	\$464,611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六.5	51,306	-	60,475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6	2,499,325	8	2,801,376	9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六.6/七	83,870	-	133,636	-
1200	其他應收款	四	210,625	1	157,805	1
130x	存貨	四/六.7	2,234,565	7	2,035,061	7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四	214,977	1	218,877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5,772,009	18	5,871,841	19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六.2	275,464	1	129,298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六.3	-	-	2,236	-
1546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	四/六.4/八	19,274	-	18,098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六.8	7,848,153	25	7,395,642	2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9	15,880,269	50	14,982,639	48
1780	無形資產	四/六.10.11	475,830	1	468,477	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六.22	184,109	1	199,496	1
1915	預付設備款		1,377,966	4	1,699,638	6
1985	長期預付租金		35,887	-	40,725	-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3,679	-	4,259	-
19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6,110,631	82	24,940,508	81
1xxx	資產總計		\$31,882,640	100	\$30,812,349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吳永豐



經理人：吳永祥



會計主管：陳金錫



東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負債及權益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四/六.12	\$-	-	\$299,930	1
2150	應付票據		710	-	998	-
2170	應付帳款		1,489,723	5	1,551,084	5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60,422	-	76,033	-
2200	其他應付款		1,019,638	3	1,028,169	3
2213	應付設備款		284,595	1	411,270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六.22	321,988	1	335,530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四/六.16	45,246	-	45,356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四/六.14	450,000	1	550,000	2
2321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四/六.13	-	-	500,000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40,488	1	174,757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812,810	12	4,973,127	16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四/六.13	1,200,000	4	1,200,000	4
2540	長期借款	四/六.14	5,334,702	17	4,256,468	14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六.22	460,800	1	392,999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四/六.15	687,934	2	780,867	3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5,300	-	5,300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7,688,736	24	6,635,634	22
2xxx	負債總計		11,501,546	36	11,608,761	38
	權益					
31xx	股本					
3100	股本	四/六.17				
3110	普通股股本		5,914,771	19	5,914,771	19
3200	資本公積	四/六.17	4,149,257	13	4,149,257	13
3300	保留盈餘	四/六.17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871,315	6	1,629,768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35,542	-	-	-
3350	未分配盈餘		8,367,931	26	7,645,334	25
	保留盈餘合計		10,374,788	32	9,275,102	30
3400	其他權益	四/六.17	(57,722)	-	(135,542)	-
3xxx	權益總計		20,381,094	64	19,203,588	62
	負債及權益總計		\$31,882,640	100	\$30,812,349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吳永豐



經理人：吳永祥



會計主管：陳金錫



東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18/七	\$16,578,563	100	\$16,623,299	100
5000	營業成本	四/六.7.19/七	(11,899,186)	(72)	(11,854,409)	(71)
5900	營業毛利		4,679,377	28	4,768,890	29
5910	未實現銷貨損益		(8,468)	-	(9,214)	-
5920	已實現銷貨損益		30,291	-	34,466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4,701,200	28	4,794,142	29
6000	營業費用	四/六.19				
6100	推銷費用		(1,323,476)	(8)	(1,289,133)	(8)
6200	管理費用		(598,900)	(4)	(583,326)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49,538)	(3)	(544,320)	(3)
	營業費用合計		(2,471,914)	(15)	(2,416,779)	(15)
6900	營業利益		2,229,286	13	2,377,363	14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四/六.20	293,975	2	287,677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四/六.20	(257,592)	(2)	(130,475)	(1)
7050	財務成本	四/六.20	(59,428)	-	(59,145)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678,719	4	466,374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655,674	4	564,431	3
7900	稅前淨利		2,884,960	17	2,941,794	17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六.22	(543,609)	(3)	(526,325)	(3)
8200	本期淨利		\$2,341,351	14	\$2,415,469	14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四/六.21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6,590	-	(44,017)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503)	-	(1,855)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2,820)	-	7,483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6,324)	-	(278,270)	(2)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46,166	1	18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41,545)	-	(288,100)	(2)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9,523	-	96,280	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90,087	1	(508,461)	(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431,438	15	\$1,907,008	11
	每股盈餘(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四/六.23	\$3.96		\$4.08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四/六.23	\$3.96		\$4.08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吳永豐



經理人：吳永祥



會計主管：陳金錫



東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項目	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100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3425	3XXX
A1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5,914,771	\$4,149,257	\$1,460,211	\$-	\$6,265,878	\$259,617	\$74,913	\$18,124,647
	104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69,557	-	(169,557)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828,067)	-	-	(828,067)
D1	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淨利	-	-	-	-	2,415,469	-	-	2,415,469
D3	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38,389)	(470,087)	15	(508,461)
D5	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2,377,080	(470,087)	15	1,907,008
Z1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5,914,771	\$4,149,257	\$1,629,768	\$-	\$7,645,334	\$(210,470)	\$74,928	\$19,203,588
A1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5,914,771	\$4,149,257	\$1,629,768	\$-	\$7,645,334	\$(210,470)	\$74,928	\$19,203,588
	105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41,547	-	(241,547)	-	-	-
B2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35,542	(135,542)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253,932)	-	-	(1,253,932)
D1	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淨利	-	-	-	-	2,341,351	-	-	2,341,351
D3	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12,267	(95,318)	173,138	90,087
D5	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2,353,618	(95,318)	173,138	2,431,438
Z1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5,914,771	\$4,149,257	\$1,871,315	\$135,542	\$8,367,931	\$(305,788)	\$248,066	\$20,381,094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吳永豐



經理人：吳永祥



會計主管：陳金錫



東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一〇六年度 金額	一〇五年度 金額	代碼	項 目	一〇六年度 金額	一〇五年度 金額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2,884,960	\$2,941,794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1,176)	-
A20000	調整項目：			B014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5,000	-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B01800	取得採權益法之投資	-	(605,695)
A20100	折舊費用	2,367,366	2,337,994	B0990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清算退回股款	-	45
A20200	攤銷費用	53,223	52,100	B0240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9,657	63,587
A20900	利息費用	59,428	59,145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454,410)	(2,841,195)
A21200	利息收入	(933)	(1,794)	B02800	處份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82,302	50,287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678,719)	(466,374)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60,576)	(14,558)
A22500	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淨額	(19,563)	(16,935)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	(403,966)
A23200	處分採用權益法投資損失(利益)	-	2,277	B07200	預付設備款減少	321,672	-
A23900	未實現銷貨毛利	8,468	9,214				
A24000	已實現銷貨毛利	(30,291)	(34,466)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097,531)	(3,751,495)
A299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差額轉列其他收入	(2,764)	-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31130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9,169	(4,650)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	300,000
A31150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302,051	(63,504)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300,000)	-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	49,766	61,997	C01300	償還公司債	(500,000)	(2,000,000)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52,791)	34,056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2,123,532	2,215,000
A31200	存貨(增加)	(199,504)	(165,895)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145,298)	(828,53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3,900	(38,595)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253,932)	(828,067)
A31990	長期預付租金減少	4,838	4,839	C05600	支付之利息	(69,239)	(67,571)
A3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9,420)	(250)				
A32130	應付票據(減少)	(288)	(2,527)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44,937)	(1,209,170)
A32150	應付帳款(減少)增加	(61,361)	18,329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15,611)	13,679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2,730	(612,138)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1,350	(23,225)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64,611	1,076,749
A32200	負債準備(減少)增加	(110)	5,318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77,341	\$464,61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34,269)	64,864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76,343)	(294,791)				
A32990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	200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4,562,552	4,492,800				
A33100	收取之利息	904	1,794				
A33200	收取之股利	149,002	82,75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457,260)	(228,824)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255,198	4,348,527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吳永豐



經理人：吳永祥



會計主管：陳金錫



東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六年度
及民國一〇五年度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東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五十六年十月三十日，登記及主要事業經營地址均為台南市安南區安和路二段九十八號。主要業務係汽車、機車零組件及模具之製造及買賣；另本公司股票自民國八十三年十二月十二日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九月一日與台灣開億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合併後本公司為存續公司。另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十月一日與開銘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合併，合併後本公司為存續公司。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二十三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公司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首次適用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修正

此修正係針對 2011 年 5 月發布之修正，要求企業僅於報導期間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時，始應揭露個別資產(包括商譽)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此外，此修正並要求揭露依據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決定已減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時，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公允價值層級與關鍵假設等資訊。

2. 本公司就民國106年度財務報告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東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此新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依該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應適用下列步驟：

- (a) 步驟 1：辨認客戶合約
- (b) 步驟 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c) 步驟 3：決定交易價格
- (d) 步驟 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e) 步驟 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此準則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最終版本，內容包括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此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及先前已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內容包含分類與衡量及避險會計)。

分類與衡量：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主要係以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該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金融負債則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另有「本身信用」變動不認列於損益之規定。

減損：係以預計損失模型評估減損損失，以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重大增加而認列 12 個月或存續期間之預計信用損失。

避險會計：係以風險管理目標為基礎採用避險會計，並以避險比率衡量有效性。

此準則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此外，此準則之適用亦連帶適用相關揭露修正之規定。

東陽實業廠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此外，此修正經決議未定期延後生效，但仍允許提前適用。

(4) 未實現損失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

此修正係釐清對於未實現損失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方式。此修正自2017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5) 揭露倡議(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之修正)

此修正係針對與負債有關之籌資活動，增加期初至期末之調節資訊。此修正自2017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6)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此修正主要係釐清如何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如何決定一企業為主理人或代理人，以及如何決定授權之收入認列應於某一時點或隨時間逐步認列。此修正自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東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7)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之修正

此修正包括：(1)釐清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若有既得條件(服務條件或非市價績效條件)，則於衡量日估計股份增值權時不得考慮市價條件以外之既得條件。既得條件應藉由調整股份增值權數量納入負債衡量之考量、(2)釐清若稅務法令要求企業以權益工具交割時，應扣繳稅款，此種協議若除了前述淨交割特性以外，其餘皆可符合權益工具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則此協議屬權益工具交割之交易、及(3)釐清若以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相關條款於修改後，符合以權益工具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則應自修改日起改作以權益工具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處理，並於修改日以權益工具於該日之公允價值就已取得之商品或勞務之累計程度認列至權益，除列以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於修改日存在之負債，修改日除列之負債之帳面金額與認列至權益金額兩者之差額認列至損益。此修正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8) 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

此修正協助解決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生效日(2018年1月1日)與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即將發布之新保險合約準則生效日(不會早於2020年)不同產生之議題。此修正允許企業所發行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適用範圍之保險合約，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且新保險合約準則生效前，可減少特定之影響。此修正提出兩個方法，分別為覆蓋法及暫時豁免法，覆蓋法允許企業，對於新保險合約準則生效日前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規定可能產生之部分會計配比之損益影響數予以消除；暫時豁免法允許符合規定之企業可選擇於2021年以前遞延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規定(亦即在新保險合約準則生效前仍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規定)。

(9) 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性不動產」之修正)

此修正增加投資性不動產轉列之相關規定，並釐清當不動產符合或不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且有證據顯示用途改變時，企業應將不動產轉列為投資性不動產或從投資性不動產轉出，單僅管理當局對不動產之使用意圖改變並無法對用途改變提供證據。此修正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東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 2014-2016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此修正修改及增加針對部分準則修正之過渡條款，以及刪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附錄E給予首次採用者之短期豁免。此修正自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此修正釐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揭露規定(除第B10至B16段外)，適用於分類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之對其他個體之權益。此修正自2017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此修正釐清當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係直接或間接透過屬創業投資組織或共同基金、單位信託及類似個體(包括與投資連結之保險基金)之個體所持有時，該個體應按個別投資之基礎選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規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以衡量對該等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

此外，若企業本身非為投資個體，且對投資個體關聯企業或投資個體合資具有權益時，企業對關聯企業或合資採用權益法時，係按每一投資個體關聯企業或投資個體合資，選擇維持該投資個體關聯企業或投資個體合資對其子公司之權益所採用之公允價值衡量。此修正自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1)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付(預收)款」

該解釋規範，於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匯率變動之影響」第21及22段時，為決定原始認列相關資產、費損或收益(或其部分)使用之匯率，交易日係企業支付或收取預收(付)對價所產生之非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負債之原始認列日。若有多筆預先支付或收取，企業應就預收(付)對價之每一支付或收取決定交易日。此解釋自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本公司評估除前述(1)、(2)、(5)及(6)之影響說明如下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東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包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本公司選擇於初次適用日(即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認列初次適用該準則之累積影響數，並選擇對初次適用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適用。

本公司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皆為銷售商品，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對本公司之收入認列影響說明如下：

- A. 本公司現行銷售商品交易係於產品交付時認列收入，於初次適用日後，前述收入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規定，於本公司將所承諾之商品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並未對銷售商品之收入認列產生影響；惟對於部分提供商品銷售之合約，於簽約時即先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本公司承擔須於後續提供產品之義務，現行係將先收取之對價認列為其他流動負債(預收款項)；於初次適用日後，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規定，則認列為合約負債。本公司於初次適用日將自其他流動負債重分類至合約負債之金額為 126,794 仟元。
- B. 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規定須新增附註揭露。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本公司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於初次適用日(即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影響，說明如下：

A. 金融資產之分類與衡量

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股票投資

將以初次適用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由於該等股票投資(屬權益工具)非屬持有供交易之投資，故將該投資選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投資屬採公允價值衡量之非上市櫃股票，並未產生帳面金額之差異，於初次適用日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重分類至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股票投資除列之會計處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中，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股票投資，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應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惟若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選擇將前述股票投資之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於除列時，應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不得重分類至損益)。

東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c. 金融資產減損評估

此係針對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債務工具採預計信用損失模型評估減損，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範圍內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則採簡化作法(包括準備矩陣)評估預期信用損失，前述評估減損之規定與現行已發生損失模型不同，對本公司無重大影響，另權益工具無須適用減損規定。

B 採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因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致調整採權益法之投資及保留盈餘 2,779 仟元。

C.其他

基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適用，同時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相關揭露之規定，其中亦包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初次適用之揭露規定，故須提供更多相關之揭露資訊。

(3) 揭露倡議(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現金流量表」之修正)

對本公司與負債有關之籌資活動，將增加期初至期末之調節資訊。

3.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公司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此新準則要求承租人除特定豁免條件外，對所有租賃採單一會計模式，即將大部分之租賃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資產及負債。另，出租人之租賃仍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此準則自 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3 號「所得稅不確定性之處理」

該解釋規範，當所得稅處理存在不確定時，如何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之認列與衡量之規定。此解釋自 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東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包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其中履約現金流量包括：

A.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值

B.折現率：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及與未來現金流量相關之財務風險(在財務風險未包含於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值範圍內)之調整；及

C.對非財務風險之風險調整

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

A.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

B.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此準則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4)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企業對構成關聯企業或合資淨投資之一部份之長期性權益，應於適用 IAS 28 前適用 IFRS 9，且於適用 IFRS 9 時，不考慮因適用 IAS 28 所產生之任何調整。此修正自 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5) 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修正)

此修正允許具提前還款特性(允許合約之一方支付或收取合理補償以提前終止合約)之金融資產可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修正自 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6) 2015-2017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釐清對聯合營運具聯合控制之企業於取得該業務之控制時，應再衡量其先前持有對聯合營運之權益。此修正自 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東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此修正釐清參與聯合營運但未具聯合控制之企業於取得業務之聯合控制時，不應再衡量其先前持有對聯合營運之權益。此修正自2019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

此修正釐清企業應依據其對過去交易或事件之原始認列，認列股利之所得稅後果於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此修正自2019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23號「借款成本」

此修正釐清企業應於資產可供其意圖使用或出售時，將為取得該資產而特地舉借之借款以一般性借款處理。此修正自2019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7) 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確定福利計畫發生變動（如：修正、縮減或清償等）時，企業應使用更新後之假設以再衡量其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此修正自2019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公司除現正評估(1)、(2)、(4)及(6)之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之潛在影響，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前述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之影響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東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編製基礎

本公司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告。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因此，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個體財務報告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個體財務報告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告係以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東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之每一國外營運機構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對國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但仍保留部分權益時，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5.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東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包括合約期間3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7.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

本公司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四類。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原始認列即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包含於投資當年度收到者)。

對於此類金融資產，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東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且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放款及應收款。

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變動中之部分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於該投資除列前認列於權益項下；除列時將先前認列於權益項下之累積數重分類至損益。

對於權益工具投資，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且須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未指定為備供出售，以及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收回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此等金融資產係以應收款項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於原始衡量後，採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攤銷後成本之計算則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以及交易成本。有效利率法之攤銷認列於損益。

金融資產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其他金融資產係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損失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減少除應收款項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外，其餘則直接由帳面金額中扣除，並將損失認列於損益。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將被認為是一項損失事項。

東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其他金融資產之損失事項可能包含：

- A.發行人或交易對方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
- B.違反合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或
- C.債務人很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D.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因發行人財務困難而消失。

本公司針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首先個別評估重大個別金融資產是否存有減損客觀證據，個別不重大之金融資產則以群組評估。若確定個別評估之金融資產無減損客觀證據存在，無論是否重大，將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性之金融資產合併為一群組，並以群組進行減損評估。若存有發生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損失之衡量係以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決定。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係依該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惟放款如採浮動利率，其用以衡量減損損失之折現率則為現時有效利率。利息收入係以減少後之資產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計算減損損失所採用之現金流量折現率持續估列入帳。

當應收款項預期於未來無法收現時，應收款項及相關之備抵科目即應予沖銷。於認列減損損失之後續年度，若因一事件之發生導致估計減損損失金額增加或減少，則藉由調整備抵科目以增加或減少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如沖銷之後回收，則此回收認列於損益。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取得成本與目前公允價值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並自權益項下重分類至損益。權益投資之減損損失不透過損益迴轉；減損後之公允價值增加直接認列於權益。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債務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攤銷後成本與當時公允價值間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該資產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未來利息收入依資產減少後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衡量減損損失計算現金流量折現所使用之有效利率設算，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債務工具公允價值如於後續年度增加，且該增加明顯與認列減損損失後發生之事件相關，則減損損失透過損益迴轉。

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東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複合工具

本公司對所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依其合約條款確認金融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另對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係於區分權益要素前評估嵌入之買、賣權之經濟特性及風險是否與主債務商品緊密關聯。

不涉及衍生金融工具之負債部分，其公允價值使用性質相當且不具轉換特性債券之市場利率評估，於轉換或贖回清償前，此部分金額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至於其他與主契約經濟特性風險不緊密關聯之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部分(例如嵌入之買回權及贖回權經確認其執行價格無法幾乎等於債務商品於每一執行日之攤銷後成本)，除屬權益組成要素外，分類為負債組成要素，並於後續期間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權益要素之金額則以轉換公司債公允價值減除負債組成部分決定之，其帳面金額於後續之會計期間不予重新衡量。若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不具權益要素，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混合工具之方式處理。

交易成本依照原始認列可轉換公司債分攤予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之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該轉換公司債到期前要求行使轉換權利時，先將負債組成要素之帳面金額調整至轉換當時應有之帳面金額，作為發行普通股之入帳基礎。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東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原始認列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對於此類金融負債，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公司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8.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公司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東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9.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先進先出法

製成品及在製品—包括直接原料、人工及以正常產能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但不包含借款成本。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1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之規定，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以使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此等調整主要係考量投資子公司於合併財務報表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之處理及不同報導個體層級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差異，並借記或貸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或「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等科目。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者。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持股比例時，本公司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東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於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之財務報表係就與本公司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本公司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公司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 (1) 本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 (2) 本公司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本公司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時該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

1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公司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東陽實業廠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資產項目	耐用年限
房屋及建築	3 ～ 46 年
機器設備	3 ～ 15 年
模具設備	3 ～ 7 年
辦公設備	3 ～ 6 年
運輸設備	6 ～ 9 年
水電設備	5 ～ 9 年
其他設備	2 ～ 7 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2. 租賃

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下之租賃給付係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費用。

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未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之實質全部風險及報酬之租賃，係分類為營業租賃。因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作為租賃資產帳面金額之加項，並於租期以與租金收入相同基礎認列。營業租賃所產生之租金收入，係按租賃期間以直線法認列入帳。或有租金則於租金賺得之期間認列為收入。

13.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東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成本於其估計效益年限(五年)採直線法攤提。

客戶關係

因合併而取得之客戶關係採直線法，分十年攤提。

本公司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電腦軟體	商譽	其他無形資產－客戶關係
耐用年限	有限	非確定	有限
使用之攤銷方法	於估計效益年限以直線法攤銷	不攤銷	於估計效益年限以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14.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公司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公司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東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5.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條件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於清償義務時，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且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當本公司預期某些或所有負債準備可被歸墊時，只有當歸墊幾乎完全確定時認列為單獨資產。若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時，負債準備以可適當反映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折現時，因時間經過而增加之負債金額，認列為借款成本。

銷貨退回及折讓負債準備

本公司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列銷貨退回及折讓之負債準備。

16. 收入認列

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將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收入以已收或應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各項收入認列之條件及方式列示如下：

商品銷售

銷售商品之收入於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與報酬移轉予買方、對於已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與交易相關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利息收入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放款及應收款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法估列，並將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

股利收入

當本公司有權收取股利時，方認列相關股利收入。

17.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東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8.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財務報表中。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包括計畫資產報酬與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並減除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以及精算損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前期服務成本為計畫修正或縮減所產生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數，且於下列兩者較早之日期認列為費用：

- (1)當計畫修正或縮減發生時；及
- (2)當公司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或離職福利時。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係由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兩者均於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決定，再考量該期間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因提撥金及福利支付產生之任何變動。

19.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東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20. 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以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損益調整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股利、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於本期已認列之利息費用及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因轉換而產生之任何其他收入與費用之變動後，除以當期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東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當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無法由活絡市場取得時，公允價值將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如採用市場法，這些模式所用之假設變動將會影響所報導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請詳附註十二。

(2) 應收帳款備抵呆帳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衡量。惟短期應收款之折現影響不重大，減損損失以該等資產之帳面金額及未折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間之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請詳附註六。

(3) 存貨評價

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值係考量存貨發生毀損、全部或部分過時或售價下跌等情況，以估計時可得之存貨預期變現金額之最可靠證據為之，請詳附註六。

(4)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當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時，即發生減損。可回收金額係指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使用價值，二者孰高者。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之計算，是依據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經減除直接可歸屬於處分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增額成本後之金額。使用價值是基於現金流量折現模式之計算。現金流量之預估係依據未來五年之預算，且不含本公司尚未承諾之重組，或為加強該被測試現金產生單位資產績效所需之未來重大投資。可回收金額容易受到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所使用的折現率及基於外推目的所使用之預期未來現金流入與成長率之影響。用以決定不同現金產生單位可回收金額之主要假設，包括敏感度分析，請詳附註六之說明。

東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退職後福利計畫

退職後福利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取決於精算評價。精算評價牽涉各種不同假設，包括：折現率及預期薪資之增減變動等。對用以衡量確定福利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所使用假設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

(6) 收入認列－銷貨退回及折讓

本公司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銷貨退回及折讓，於商品銷售時作為營業收入之減項，請詳附註六。

(7)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公司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公司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有關本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說明請詳附註六。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12.31	105.12.31
庫存現金	\$2,921	\$4,071
銀行存款	474,420	460,540
合 計	<u>\$477,341</u>	<u>\$464,611</u>

東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6.12.31	105.12.31
股 票	\$275,464	\$129,298
流 動	106.12.31	105.12.31
非 流 動	\$-	\$-
合 計	275,464	129,298
	\$275,464	\$129,298

本公司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6.12.31	105.12.3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 票	\$-	\$2,236
流 動	\$-	\$-
非 流 動	-	2,236
合 計	\$-	\$2,236

上述本公司所持有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基於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因此無法以公允價值衡量，而採用成本衡量。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收取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5,000仟元，與帳列投資淨值之差額2,764仟元認列於其他收入。

本公司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4.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106.12.31	105.12.31
定期存款	\$19,274	\$18,098
流 動	\$-	\$-
非 流 動	19,274	18,098
合 計	\$19,274	\$18,098

本公司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提供擔保之情況，請參閱附註八。

東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應收票據

	106.12.31	105.12.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51,957	\$61,126
減：備抵呆帳	(651)	(651)
合 計	\$51,306	\$60,475

本公司之應收票據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6.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

	106.12.31	105.12.31
應收帳款	\$2,515,455	\$2,818,148
減：備抵呆帳	(16,130)	(16,772)
小 計	2,499,325	2,801,376
應收帳款—關係人	83,870	133,636
減：備抵呆帳	-	-
小 計	83,870	133,636
合 計	\$2,583,195	\$2,935,012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15天至120天。有關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減損所提列之呆帳變動及帳齡分析資訊如下：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計
106.1.1	\$-	\$16,772	\$16,772
當期發生(迴轉)之金額	-	(642)	(642)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	-
106.12.31	\$-	\$16,130	\$16,130
105.1.1	\$-	\$16,772	\$16,772
當期發生之金額	-	-	-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	-
105.12.31	\$-	\$16,772	\$16,772

東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之逾期帳齡分析如下：

	已逾期但尚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合 計
	未逾期 且未減損	30天內	31-90天	91-180天	181-360天	360天以上	
106.12.31	\$2,201,578	\$368,175	\$9,938	\$3,428	\$76	\$-	\$2,583,195
105.12.31	2,554,918	366,406	13,544	-	144	-	2,935,012

7. 存貨

	106.12.31	105.12.31
原 料	\$381,912	\$360,880
物 料	204,732	175,411
在 製 品	378,402	340,227
製 成 品	1,166,370	1,045,566
商 品	103,149	112,977
合 計	<u>\$2,234,565</u>	<u>\$2,035,061</u>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為11,899,186仟元及11,854,409仟元，包括存貨跌價損失0仟元。

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6.12.31		105.12.31	
	金額	持股比例 (%)	金額	持股比例 (%)
投資子公司：				
TONG YANG HOLDING CORPORATION	\$5,881,364	100.00	\$5,384,741	100.00
HOW BOND INVESTMENT CO., LTD	1,002,737	100.00	1,034,247	100.00
TYG EUROPE S. P. A.	164,476	100.00	152,075	100.00
如陽股份有限公司	261,557	58.95	260,490	58.95
鼎鋁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85,345	100.00	58,338	100.00
小 計	<u>7,395,479</u>		<u>6,889,891</u>	
投資關聯企業：				
敦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38,549	40.00	139,041	40.00
中華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669	33.34	7,117	33.34
C&D CAPITAL CORPORATION	126,569	33.34	168,172	33.34
C&D CAPITAL II CPRPORATION	180,887	42.53	191,421	42.53
小 計	<u>452,674</u>		<u>505,751</u>	
合 計	<u>\$7,848,153</u>		<u>\$7,395,642</u>	

東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 投資子公司

- A. 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 B. TYG Europe S.P.A 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董事會決議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歐元672仟元，及現金增資2,000仟股，歐元2,000仟元。
- C. 基於組織調整之考量，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九月向 HOW BOND INVESTMENT CO., LTD. 取得 TONG YANG HOLDING CORPORATION 9.54%股權。

(2) 投資關聯企業

- A. C&D CAPITAL CORPORATION 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及一〇五年六月董事會決議於民國一〇六年一月及一〇五年六月辦理減資退回股款分別為9,657仟元及38,566仟元。
- B. C&D CAPITAL II CORPORATION 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董事會決議辦理減資退回股款23,652仟元。

- (3) 前述投資關聯企業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或有負債或資本承諾，亦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 (4)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對本公司並非重大。本公司關聯企業之彙總帳面金額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分別為452,674仟元及505,751仟元，其彙總性財務資訊依所享有份額合計列示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15,497	\$74,62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90)	55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15,107	\$75,175

東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辦公設備	運輸設備	水電設備	其他設備	租賃改良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成本：											
106.1.1	\$3,529,296	\$4,327,121	\$4,371,120	\$9,631,146	\$130,079	\$327,874	\$357,243	\$571,387	\$3,910	\$207,712	\$23,456,888
增添	98,191	111,377	702,544	1,933,820	9,017	56,962	55,322	104,149	-	256,353	3,327,735
處分	-	(774)	(170,402)	(1,113,450)	(3,434)	(42,079)	(2,545)	(65,497)	-	-	(1,398,181)
移轉	-	4,529	-	-	-	-	-	-	-	(4,529)	-
106.12.31	<u>\$3,627,487</u>	<u>\$4,442,253</u>	<u>\$4,903,262</u>	<u>\$10,451,516</u>	<u>\$135,662</u>	<u>\$342,757</u>	<u>\$410,020</u>	<u>\$610,039</u>	<u>\$3,910</u>	<u>\$459,536</u>	<u>\$25,386,442</u>
105.1.1	\$3,367,060	\$3,726,160	\$3,866,257	\$10,943,465	\$162,802	\$268,205	\$295,586	\$497,595	\$-	\$467,662	\$23,594,792
增添	162,236	138,620	657,187	1,207,955	19,276	86,044	63,678	161,093	3,910	210,570	2,710,569
處分	-	(8,179)	(152,324)	(2,513,674)	(51,999)	(26,375)	(2,021)	(87,301)	-	-	(2,841,873)
移轉	-	470,520	-	-	-	-	-	-	-	(470,520)	-
其他變動	-	-	-	(6,600)	-	-	-	-	-	-	(6,600)
105.12.31	<u>\$3,529,296</u>	<u>\$4,327,121</u>	<u>\$4,371,120</u>	<u>\$9,631,146</u>	<u>\$130,079</u>	<u>\$327,874</u>	<u>\$357,243</u>	<u>\$571,387</u>	<u>\$3,910</u>	<u>\$207,712</u>	<u>\$23,456,888</u>
折舊及減損：											
106.1.1	\$-	\$1,206,008	\$1,893,479	\$4,730,868	\$73,015	\$149,313	\$154,030	\$267,108	\$428	\$-	\$8,474,249
折舊	-	196,307	519,503	1,417,001	18,507	46,199	43,378	125,168	1,303	-	2,367,366
處分	-	(774)	(165,699)	(1,056,345)	(3,434)	(41,452)	(2,256)	(65,482)	-	-	(1,335,442)
106.12.31	<u>\$-</u>	<u>\$1,401,541</u>	<u>\$2,247,283</u>	<u>\$5,091,524</u>	<u>\$88,088</u>	<u>\$154,060</u>	<u>\$195,152</u>	<u>\$326,794</u>	<u>\$1,731</u>	<u>\$-</u>	<u>\$9,506,173</u>
105.1.1	\$-	\$1,031,639	\$1,584,624	\$5,732,779	\$103,733	\$132,585	\$120,763	\$244,032	\$-	\$-	\$8,950,155
折舊	-	181,771	446,107	1,500,202	21,281	42,663	35,240	110,302	428	-	2,337,994
處分	-	(7,402)	(137,252)	(2,496,734)	(51,999)	(25,935)	(1,973)	(87,226)	-	-	(2,808,521)
其他變動	-	-	-	(5,379)	-	-	-	-	-	-	(5,379)
105.12.31	<u>\$-</u>	<u>\$1,206,008</u>	<u>\$1,893,479</u>	<u>\$4,730,868</u>	<u>\$73,015</u>	<u>\$149,313</u>	<u>\$154,030</u>	<u>\$267,108</u>	<u>\$428</u>	<u>\$-</u>	<u>\$8,474,249</u>

東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辦公設備	運輸設備	水電設備	其他設備	租賃改良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淨帳面金額：											
106.12.31	\$3,627,487	\$3,040,712	\$2,655,979	\$5,359,992	\$47,574	\$188,697	\$214,868	\$283,245	\$2,179	\$459,536	\$15,880,269
105.12.31	\$3,529,296	\$3,121,113	\$2,477,641	\$4,900,278	\$57,064	\$178,561	\$203,213	\$304,279	\$3,482	\$207,712	\$14,982,639
105.1.1	\$3,367,060	\$2,694,521	\$2,281,633	\$5,210,686	\$59,069	\$135,620	\$174,823	\$253,563	\$-	\$467,662	\$14,644,63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其利率如下：

項目	106年度	105年度
未完工程	21,644	\$23,026
借款成本資本化利率區間	1.17%~1.25%	1.22%~1.4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

東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其他無形資產	商譽	合計
成本：				
106.1.1	\$117,949	\$244,717	\$329,970	\$692,636
增添－單獨取得	54,946	5,630	-	60,576
本期減少	(60,174)	(1,559)	-	(61,733)
106.12.31	<u>\$112,721</u>	<u>248,788</u>	<u>\$329,970</u>	<u>691,479</u>
105.1.1	\$127,221	\$242,318	\$329,970	\$699,509
增添－單獨取得	7,592	6,966	-	14,558
本期減少	(16,864)	(4,567)	-	(21,431)
105.12.31	<u>\$117,949</u>	<u>\$244,717</u>	<u>\$329,970</u>	<u>\$692,636</u>
攤銷及減損：				
106.1.1	\$75,346	\$148,813	\$-	\$224,159
攤銷	25,489	27,734	-	53,223
本期減少	(60,174)	(1,559)	-	(61,733)
106.12.31	<u>\$40,661</u>	<u>\$174,988</u>	<u>\$-</u>	<u>\$215,649</u>
105.1.1	\$67,142	\$126,348	\$-	\$193,490
攤銷	25,068	27,032	-	52,100
本期減少	(16,864)	(4,567)	-	(21,431)
105.12.31	<u>\$75,346</u>	<u>\$148,813</u>	<u>\$-</u>	<u>\$224,159</u>
淨帳面金額：				
106.12.31	<u>\$72,060</u>	<u>\$73,800</u>	<u>\$329,970</u>	<u>\$475,830</u>
105.12.31	<u>\$42,603</u>	<u>\$95,904</u>	<u>\$329,970</u>	<u>\$468,477</u>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成本	<u>\$4,061</u>	<u>\$3,323</u>
推銷成本	<u>\$21,948</u>	<u>\$21,916</u>
管理費用	<u>\$25,058</u>	<u>\$25,118</u>
研發費用	<u>\$2,156</u>	<u>\$1,743</u>

東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商譽與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減損測試

為減損測試目的，因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已分攤至如下列二個現金產生單位，另分攤至組車市場_B部門相對於商譽總帳面金額而言不具重大性。

(1)維修市場_A部門現金產生單位；及

(2)組車市場_B部門現金產生單位

分攤至每一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之帳面金額：

	商譽		
	維修市場_A部門	組車市場_B部門	合計
106.12.31	\$319,650	\$10,320	\$329,970
105.12.31	\$319,650	\$10,320	\$329,970

維修市場-A部門現金產生單位

維修市場-A部門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於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分別為3,699,780仟元及4,026,207仟元，此可回收金額已根據使用價值決定，而使用價值係採用經管理階層所核定五年期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量預測計算而得。現金流量預測已更新以反映相關產品需求之變動。現金流量預測所使用之稅前折現率於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分別為14.69%及11.35%，且超過五年期間之現金流量於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均以過去實際經驗值及所屬產業之長期平均成長率予以外推估計。基於此分析結果，本公司認為商譽319,650仟元並未減損。

用以計算使用價值之關鍵假設

維修市場-A部門之使用價值計算對下列假設最為敏感：

(1)毛利率

(2)折現率

(3)原料價格上漲幅度

(4)用以外推超過預算期間之現金流量成長率

毛利率—毛利率係依據財務預算期間前過去實際平均毛利率及近期市場資訊推算。

維修市場-A部門因評估考量未來經濟產量提升及未來產業變化下，故預計使用平均毛利率逐年約略調升。

東陽實業廠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折現率—折現率係代表市場當時對每一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關於貨幣之時間價值及尚未納入現金流量估計之相關資產個別風險)。折現率計算係基於公司與其營運部門之特定情況，且自其加權平均資金成本(WACC)所衍生。WACC同時考量負債與權益。權益之成本係自公司之投資者對投資之預期報酬所衍生，而負債之成本則係基於公司有義務償還之付息借款。部門特定風險則採用個別beta因子而納入，此beta因子則依據公開可得之市場資料每年進行評估。

原料價格上漲幅度—其估計係取自原料主要供應商所公布近期價格及過去實際之原料價格波動作為參考。

成長率估計—成長率係依據過去銷售歷史資料及未來產業資訊。針對前述原因，用以外推維修市場-A部門之長期平均成長率。

假設變動之敏感性

有關維修市場-A部門之使用價值評估，管理階層相信前述關鍵假設並無相當可能之變動，而使該單位之帳面金額重大超過其可回收金額。

12.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106.12.31：無此情事

	105.12.31		
保證或承兌機構	利率區間	金額	抵押或擔保
<u>應付商業本票</u>			
中華票券金融公司	1.05%	\$180,000	無
國際票券金融公司	1.08%	120,000	"
小計		300,000	
減：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70)	
現值		\$299,930	

13.應付公司債

	106.12.31	105.12.31
應付國內有擔保公司債	\$1,200,000	\$1,700,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500,000)
淨額	<u>\$1,200,000</u>	<u>\$1,200,000</u>

東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應付國內有擔保公司債：

(1) 明細如下：

發行期間	利率	帳面金額		擔保品	發行地區
		106.12.31	105.12.31		
101.01.13～ 106.01.13	1.25%	\$-	\$500,000	彰化銀行、 華南銀行、 合作金庫、 第一銀行及 土地銀行背 書保證	台灣
104.01.28～ 109.01.28	1.35%	1,200,000	1,200,000	土地銀行、 華南銀行、 彰化銀行背 書保證	台灣
小計		1,200,000	1,700,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500,000)		
淨額		<u>\$1,200,000</u>	<u>\$1,200,000</u>		

- (2)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十三日發行有擔保不可轉換公司債，業經主管機關核准，核定總額為1,500,000仟元，發行金額為1,500,000仟元，並依票面金額發行，票面利率為1.25%，自發行日起每年利息一次，另自發行日起屆滿四年開始還本，每半年償還一次，計分三次平均償還，償還明細如下：

期數	還本月份	金額
1	105.01	\$500,000
2	105.07	500,000
3	106.01	500,000
		<u>\$1,500,000</u>

- (3)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二十八日發行有擔保不可轉換公司債，業經主管機關核准，核定總額為1,200,000仟元，發行金額為1,200,000仟元，並依票面金額發行，票面利率為1.35%，自發行日起每年利息一次，另自發行日起屆滿四年及五年之日，分別還本二分之一。償還明細如下：

期數	還本月份	金額
1	108.01	\$600,000
2	109.01	600,000
		<u>\$1,200,000</u>

東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發行公司債而委由金融機構予以保證之金額分別為1,200,000仟元及1,700,000仟元。

14. 長期借款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明細如下：

貸款銀行	期間	106.12.31		償還期間及辦法
		金額	利率	
彰化銀行 信用借款	106.05.25~ 108.05.31	\$410,000	1.13%	額度於合約期間內可隨時動撥使用，到期一次償還。
彰化銀行 信用借款	106.12.26~ 111.12.26	300,000	1.31%	自111年6月起開始償還，每六個月為一期，每期攤還150,000仟元，共分二期平均清償。
臺灣銀行 信用借款	106.10.05~ 108.10.05	200,000	1.10%	額度於合約期間內可隨時動撥使用，到期一次償還。
臺灣銀行 信用借款	106.12.20~ 111.12.20	300,000	1.40%	自111年6月起開始償還，每六個月為一期，每期攤還150,000仟元，共分二期平均清償。
華南銀行 信用借款	106.12.26~ 111.12.26	300,000	1.35%	自111年6月起開始償還，每六個月為一期，每期攤還150,000仟元，共分二期平均清償。
合庫銀行 信用借款	104.11.30~ 107.11.30	200,000	1.37%	自107年2月起開始償還，每三個月為一期，每期攤還50,000仟元，共分四期平均償還。
凱基銀行 信用借款	106.06.30~ 109.06.30	450,000	1.04%	額度於合約期間內可隨時動撥使用，到期一次償還。
凱基銀行 信用借款	104.05.15~ 107.05.15	200,000	1.53%	自106年5月起開始償還，每三個月為一期，每期攤還100,000仟元，共分五期平均償還。
第一銀行 信用借款	106.09.13~ 108.09.13	290,000	1.10%	額度於合約期間內可隨時動撥使用，到期一次償還。
第一銀行 信用借款	106.12.26~ 111.12.26	300,000	1.36%	自111年6月起，每六個月為一期，每期攤還150,000仟元，共分二期平均清償。

東陽實業廠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貸款銀行	期間	106.12.31		償還期間及辦法
		金額	利率	
元大銀行	106.05.26~	50,000	1.15%	額度於合約期間內可隨時動撥使用，到期一次償還。
信用借款	108.05.25			
玉山銀行	106.11.14~	150,000	1.09%	額度於合約期間內可隨時動撥使用，到期一次償還。
信用借款	109.11.14			
台新銀行	106.10.31~	200,000	1.14%	額度於合約期間內可隨時動撥使用，到期一次償還。
信用借款	108.10.31			
兆豐銀行	106.08.08~	150,000	1.12%	額度於合約期間內可隨時動撥使用，到期一次償還。
信用借款	108.08.07			
永豐銀行	106.12.31~	250,000	1.10%	額度於合約期間內可隨時動撥使用，到期一次償還。
信用借款	108.12.31			
國泰世華	106.07.27~	150,000	1.13%	額度於合約期間內可隨時動撥使用，到期一次償還。
信用借款	108.07.27			
中信銀行	106.10.31~	270,000	1.14%	額度於合約期間內可隨時動撥使用，到期一次償還。
信用借款	108.10.31			
王道銀行	103.08.08~	64,702	0.95%	自106年7月起，每三個月為一期，分17期攤還，前十六期攤還 5,883仟元，最後一期攤還 5,872仟元。
信用借款	110.07.15			
王道銀行	104.02.26~	500,000	1.29%	自108年2月起，每三個月為一期，每期攤還100,000仟元，共分五期平均清償。
信用借款	109.02.26			
匯豐銀行	106.05.01~	350,000	1.10%	額度於合約期間內可隨時動撥使用，到期一次償還。
信用借款	108.04.30			
瑞穗銀行	106.07.30~	350,000	1.13%	額度於合約期間內可隨時動撥使用，到期一次償還。
信用借款	108.07.30			
瑞穗銀行	104.04.09~	50,000	1.35%	自106年4月起，每六個月為一期，分三期攤還，前二期攤還 125,000仟元，最後一期攤還餘額 50,000仟元。
信用借款	107.04.09			
星展銀行	106.11.14~	300,000	1.10%	額度於合約期間內可隨時動撥使用，到期一次償還。
信用借款	108.11.14			
小計		5,784,702		
減：一年內到期		(450,000)		
合計		<u>\$5,334,702</u>		

東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貸款銀行	期間	105.12.31		償還期間及辦法
		金額	利率	
彰化銀行 信用借款	105.05.30~ 107.05.31	\$375,000	1.13%	額度於合約期間內可隨時動撥使用，到期一次償還。
台灣銀行 信用借款	105.07.26~ 107.07.26	170,000	1.10%	額度於合約期間內可隨時動撥使用，到期一次償還。
台灣銀行 信用借款	104.12.28~ 107.11.10	200,000	1.32%	自107年5月起，每六個月為一期，每期攤還100,000仟元，共分二期平均清償。
華南銀行 信用借款	104.12.08~ 107.12.08	200,000	1.31%	自107年6月起，每六個月為一期，每期攤還100,000仟元，共分二期平均清償。
合庫銀行 信用借款	104.11.30~ 107.11.30	200,000	1.37%	自107年2月起，三個月為一期，每期攤還50,000仟元，共分四期平均清償。
凱基銀行 信用借款	104.05.15~ 107.05.15	220,000	1.04%	額度於合約期間內可隨時動撥使用，到期一次償還。
凱基銀行 信用借款	104.05.15~ 107.05.15	500,000	1.53%	自106年5月起，每三個月為一期，每期攤還100,000仟元，共分五期平均清償。
第一銀行 信用借款	105.09.08~ 107.09.08	260,000	1.10%	額度於合約期間內可隨時動撥使用，到期一次償還。
第一銀行 信用借款	104.12.18~ 107.12.18	200,000	1.31%	自107年6月起，每六個月為一期，每期攤還100,000仟元，共分二期平均清償。
玉山銀行 信用借款	105.11.08~ 108.11.08	260,000	1.09%	額度於合約期間內可隨時動撥使用，到期一次償還。
台新銀行 信用借款	105.10.31~ 107.10.31	100,000	1.14%	額度於合約期間內可隨時動撥使用，到期一次償還。
兆豐銀行 信用借款	105.07.22~ 107.07.21	130,000	1.18%	額度於合約期間內可隨時動撥使用，到期一次償還。
永豐銀行 信用借款	105.12.31~ 107.12.31	210,000	1.10%	額度於合約期間內可隨時動撥使用，到期一次償還。
國泰世華銀行 信用借款	105.07.27~ 107.07.27	135,000	1.14%	額度於合約期間內可隨時動撥使用，到期一次償還。

東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貸款銀行	期間	105.12.31		償還期間及辦法
		金額	利率	
中信銀行	105.10.31~	220,000	1.12%	額度於合約期間內可隨時動撥使用，到期一次償還。
信用借款	107.10.31			
台灣工銀	104.08.12~	100,000	0.95%	額度於合約期間內可隨時動撥使用，到期一次償還。
信用借款	107.08.12			
台灣工銀	103.08.08~	76,468	0.95%	自106年7月起，每三個月為一期，分17期攤還，前十六期攤還 5,883仟元，最後一期攤還 5,872仟元。
信用借款	110.07.15			
台灣工銀	104.02.26~	500,000	1.29%	自108年2月起，每三個月為一期，每期攤還100,000仟元，共分五期平均清償。
信用借款	109.02.26			
匯豐銀行	105.05.01~	200,000	1.09%	額度於合約期間內可隨時動撥使用，到期一次償還。
信用借款	107.04.30			
瑞穗銀行	105.07.30~	250,000	1.13%	額度於合約期間內可隨時動撥使用，到期一次償還。
信用借款	107.07.30			
瑞穗銀行	104.04.09~	300,000	1.53%	自106年4月起，每六個月為一期，分三期攤還，前二期攤還 125,000仟元，最後一期攤還餘額 50,000仟元。
信用借款	107.04.09			
小 計		4,806,468		
減：一年內到期		(550,000)		
合 計		<u>\$ 4,256,468</u>		

15.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89,103仟元及85,815仟元。

東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之基數及核准其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十五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惟基數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就薪資總額2.73%提撥退休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之專戶。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述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者，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由勞動部依據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進行資產配置，基金之投資以自行經營及委託經營方式，兼採主動與被動式管理之中長期投資策略進行投資。考量市場、信用、流動性等風險，勞動部設定基金風險限額與控管計畫，使在不過度承擔風險下有足夠彈性達成目標報酬。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下一年度提撥89,188仟元。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民國一一八年及民國一一八年期到。

下表彙整確定福利計畫認列至損益之成本：

	106年度	105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1,132	\$1,182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11,713	15,474
合計	<u>\$12,845</u>	<u>\$16,656</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6.12.31	105.12.31	105.1.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1,121,879	\$1,208,923	\$1,203,763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433,945)	(428,056)	(172,122)
其他非流動負債-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帳列數	<u>\$687,934</u>	<u>\$780,867</u>	<u>\$1,031,641</u>

東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調節：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資產)
105.1.1	\$1,203,763	\$(172,122)	\$1,031,641
當期服務成本	1,182	-	1,182
利息費用(收入)	18,056	(2,582)	15,474
小計	1,223,001	(174,704)	1,048,297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1,345	-	1,345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	-	-
經驗調整	41,700	-	41,700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972	972
小計	43,045	972	44,017
支付之福利	(57,123)	57,123	-
雇主提撥數	-	(311,447)	(311,447)
105.12.31	1,208,923	(428,056)	780,867
當期服務成本	1,132	-	1,132
利息費用(收入)	18,134	(6,421)	11,713
小計	1,228,189	(434,477)	793,712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2,487	-	2,487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15,790	-	15,790
經驗調整	(37,347)	-	(37,347)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2,480	2,480
小計	(19,070)	2,480	(16,590)
支付之福利	(87,240)	87,240	-
雇主提撥數	-	(89,188)	(89,188)
106.12.31	\$1,121,879	\$(433,945)	\$687,934

下列主要假設係用以決定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

	106.12.31	105.12.31
折 現 率	1.39%	1.50%
預期薪資增加率	2.00%	2.00%

東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每一重大精算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106年度		105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義務減少	確定福利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義務減少
折現率增加0.5%	-	\$(55,040)	-	\$(60,059)
折現率減少0.5%	82,747	-	92,413	-
預期薪資增加0.5%	81,807	-	91,452	-
預期薪資減少0.5%	-	(54,991)	-	(60,059)

進行前述敏感度分析時係假設其他假設不變之情況下，單一精算假設(例如：折現率或預期薪資)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時，對確定福利義務可能產生之影響進行分析。由於部分精算假設相互有關，實務上甚少僅有單一精算假設發生變動，故此分析有其限制。

本期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並無不同。

16. 負債準備

	銷貨退回及折讓
106.1.1	\$45,356
當期提列	-
當期迴轉	(110)
106.12.31	\$45,246
流動－106.12.31	\$45,246
非流動－106.12.31	\$-
流動－105.12.31	\$45,356
非流動－105.12.31	\$-
105.12.31	\$45,356

銷貨退回及折讓

本公司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銷貨退回及折讓，於商品銷售時作為營業收入之減項，並估列相關負債準備。

17. 權益

(1) 普通股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登記額定股本均為8,000,000仟元，每股面額10元，已發行股份均為591,477仟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東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資本公積

	106.12.31	105.12.31
發行溢價	\$232,190	\$232,190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695,219	695,219
庫藏股票交易	93,950	93,950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6,032	6,032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3,712	3,712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90,302	90,302
合併溢額	2,960,398	2,960,398
其 他	67,454	67,454
合 計	<u>\$4,149,257</u>	<u>\$4,149,257</u>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照本公司之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後若有盈餘，除依法完納稅捐，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就其餘額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及就當年度發生及前期累積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得並同以往年度累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東紅利總數之百分之十。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後，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惟本公司轉換日因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為負數，故未予提列。

東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二十三日董事會提議通過之民國一〇六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及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二十日之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之民國一〇五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234,135	\$241,54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提列	(77,820)	135,542		
普通股現金股利	1,212,528	1,253,931	每股2.05元	每股2.12元
合 計	<u>\$1,368,843</u>	<u>\$1,631,020</u>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9)。

18. 營業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銷貨收入-自製品	\$13,290,585	\$13,130,208
銷貨收入-外購品	2,771,326	3,099,006
銷貨收入-其他	607,424	508,485
減：銷貨退回或折讓	(90,772)	(114,400)
合 計	<u>\$16,578,563</u>	<u>\$16,623,299</u>

19. 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6年度			105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335,696	\$877,940	\$2,213,636	\$1,306,897	\$857,486	\$2,164,383
勞健保費用	146,316	76,584	222,900	134,903	72,901	207,804
退休金費用	58,391	43,557	101,948	58,084	44,387	102,471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81,820	35,358	117,178	77,963	35,047	113,010
折舊費用	2,164,644	202,722	2,367,366	2,144,637	193,357	2,337,994
攤銷費用	4,061	49,162	53,223	3,323	48,777	52,100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4,028人及4,142人。

東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新台幣伍億元(含)以上，應提撥伍佰萬元為員工酬勞，及提撥壹仟伍佰萬元為董監事酬勞。若年度獲利未達伍億元，則依獲利的百分之一提撥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獲利的百分之三為董監事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依當年度之獲利狀況，分別以5,000仟元及15,000仟元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並已認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金額帳列薪資費用項下。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二十三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別為5,000仟元及15,000仟元。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實際配發員工酬勞與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5,000仟元及15,000仟元，與民國一〇五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20.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利息收入	\$933	\$1,794
股利收入	13,079	20,936
其他收入－其他	279,963	264,947
合 計	<u>\$293,975</u>	<u>\$287,677</u>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6年度	105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9,564	\$16,935
淨外幣兌換(損失)	(270,975)	(139,284)
其他損失	(6,181)	(8,126)
合 計	<u>\$(257,592)</u>	<u>\$(130,475)</u>

(3) 財務成本

	106年度	105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43,026)	\$(33,167)
應付公司債之利息	(16,402)	(25,978)
利息費用合計	<u>(59,428)</u>	<u>(59,145)</u>
財務成本合計	<u>\$(59,428)</u>	<u>\$(59,145)</u>

東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1.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〇六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其他	所得稅利益	
	當期產生	重分類調整	綜合損益	(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6,590	\$-	\$16,590	\$(2,820) \$13,7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 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503)	-	(1,503)	- (1,503)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 換差額	(46,324)	-	(46,324)	7,875 (38,44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46,166	-	146,166	- 146,16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 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41,545)	-	(41,545)	11,648 (29,897)
合計	\$73,384	\$-	\$73,384	\$16,703 \$90,087

民國一〇五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其他	所得稅利益	
	當期產生	重分類調整	綜合損益	(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44,017)	\$-	\$(44,017)	\$7,483 \$(36,534)
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 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855)	-	(1,855)	- (1,855)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 換差額	(278,270)	-	(278,270)	47,305 (230,96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8	-	18	(3) 1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 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288,100)	-	(288,100)	48,978 (239,122)
合計	\$(612,224)	\$-	\$ (612,224)	\$103,763 \$(508,461)

東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2. 所得稅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06年度	105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應付所得稅	\$449,458	\$400,687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5,740)	(15,301)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	99,891	140,937
所得稅費用(利益)		
所得稅費用	<u>\$543,609</u>	<u>\$526,323</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6年度	105年度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875)	\$(47,305)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820	(7,48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		
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1,648)	(48,975)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u>\$(16,703)</u>	<u>\$(103,763)</u>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u>\$2,884,960</u>	<u>\$2,941,794</u>
按相關國家所得所適用之國內稅率計算之稅額	\$490,443	\$500,105
免稅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11,974)	(12,210)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4,123)	(4,216)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397	(2,990)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74,606	60,936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5,740)	(15,300)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u>\$543,609</u>	<u>\$526,325</u>

東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一〇六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直接認列 於權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5,818	\$-	\$-	\$-	\$5,818
未實現兌換(利益)損失	(6,541)	10,598	-	-	4,057
未實現銷貨折讓	7,710	(18)	-	-	7,692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貨毛利	1,197	(131)	-	-	1,066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處分資產利得	4,492	(3,579)	-	-	913
未實現依權益法評價國外投資(利益)	(328,442)	(90,242)	-	-	(418,684)
未實現依權益法評價國外投資損失	20,189	546	-	-	20,735
未實現退休金費用	88,622	(12,979)	-	-	75,643
退休金精算損益	26,254	-	(2,820)	-	23,434
商譽	(22,944)	(3,623)	-	-	(26,567)
國外子公司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5,072)	-	19,523	-	(15,549)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減損損失	12,198	(3,736)	-	-	8,462
未休假給付估列	8,967	3,273	-	-	12,240
取得子公司股權淨值差	24,049	-	-	-	24,049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 (99,891)</u>	<u>\$ 16,703</u>	<u>\$-</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 (193,503)</u>				<u>\$ (276,691)</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 199,496</u>				<u>\$ 184,109</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 (392,999)</u>				<u>\$ (460,800)</u>

東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五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直接認列 於權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5,818	\$-	\$-	\$-	\$5,818
未實現兌換(利益)	(6,208)	(333)	-	-	(6,541)
未實現銷貨折讓	6,806	904	-	-	7,710
未實現金融資產評價損(益)	(930)	930	-	-	-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貨毛利	2,026	(829)	-	-	1,197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處分資產利得	7,956	(3,464)	-	-	4,492
未實現依權益法評價國外投資(利益)	(258,818)	(69,624)	-	-	(328,442)
未實現依權益法評價國外投資損失	27,349	(7,160)	-	-	20,189
未實現退休金費用	138,736	(50,114)	-	-	88,622
退休金精算損益	18,771	-	7,483	-	26,254
商譽	(19,321)	(3,623)	-	-	(22,944)
國外子公司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37,278)	5,924	96,282	-	(35,072)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2	-	(2)	-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減損損失	12,198	-	-	-	12,198
未休假給付估列	4,717	4,250	-	-	8,967
應付訴訟和解金尚未付款	17,798	(17,798)	-	-	-
取得子公司股權淨值差	24,049	-	-	-	24,049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140,937)</u>	<u>\$103,763</u>	<u>\$-</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156,329)</u>				<u>\$(193,503)</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266,226</u>				<u>\$199,496</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422,555)</u>				<u>\$(392,999)</u>

東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6.12.31	105.12.31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註)	\$1,072,947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17.67%。依所得稅法第六十六條之六，屬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股東，其民國一〇五年度可扣抵稅額比率應予減半。

本公司已無屬民國八十六年度(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註：民國一〇七年二月公布生效之所得稅法修正內容已廢除兩稅合一制度相關規定。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u>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u>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104年度（民國102年尚未核定）

23.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經調整轉換公司債之利息後)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1)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仟元)	\$2,341,351	\$2,415,469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591,477	591,477
基本每股盈餘(元)	\$3.96	\$4.08

東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6年度	105年度
(2)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仟元)	\$2,341,351	\$2,415,469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591,477	591,477
稀釋效果：		
員工酬勞一股票(仟股)	87	79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591,564	591,556
稀釋每股盈餘(元)	\$3.96	\$4.08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之其他交易。

七、關係人交易

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如陽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鼎鋁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TYG EUROPE S.P.A	本公司之子公司
重慶大江東陽塑料製品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福州東陽塑料製品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佛山東陽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南京東陽交通器材零部件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TYG PRODUCTS L.P.	本公司之子公司
敦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長沙廣汽東陽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大協西川東陽汽車部件(南京)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東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 銷貨

	106年度	105年度
本公司之子公司	\$276,407	\$459,349

銷售與上述關係人者，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相當。

2. 進貨

	106年度	105年度
本公司之子公司	\$30,533	\$29,322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172,175	180,030
合 計	\$202,708	\$209,352

向其他關係人之進貨，付款期間與非關係人相當。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6.12.31	105.12.31
本公司之子公司	\$83,870	\$133,636

東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6.12.31	105.12.31
本公司之子公司	\$5,061	\$5,406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55,361	70,627
合 計	<u>\$60,422</u>	<u>\$76,033</u>

5. 其他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度向子公司、關聯企業收取管理費收入分別為206,105仟元及188,925仟元。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帳列其他應收款分別為142,045仟元及79,426仟元。

6.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6年度	105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72,200	\$62,581
退職後福利	186	227
合 計	<u>\$72,386</u>	<u>\$62,808</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內容
	106.12.31	105.12.31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非流動	<u>\$19,274</u>	<u>\$18,098</u>	退稅款及履約保證金等

東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除已於其他附註列示外，本公司計有下列或有負債及承諾事項未列入財務報表之中：

(1) 已開發未使用信用狀金額如下：(單位：仟元)

幣別	106.12.31
美金	\$ 1,036
日元	26,223
台幣	33,460

(2)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委由金融機構出具73,500仟元之購貨保證函予供應商。

2.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本公司之關係企業－福州東陽、佛山東陽、襄陽東陽、廣州東陽立松及TONG YANG HOLDING CORPORATION 向金融機構融資借款，由本公司出具“Letter of support”予該金融機構，表明如下：在相關之銀行借款尚未清償前，本公司將持續協助關係企業維持良好之財務狀況。
3.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與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簽訂民國一〇七年第一季購買鋼捲合約，總價為210,638仟元，本公司並已開立保證票據17,500仟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所得稅法部分條文修正案業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十八日經立法院三讀通過，並於一〇七年二月七日經總統公布，依新修正之所得稅法規定，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由17%調高為20%。該稅率之變動續後將分別增加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32,490千元及81,318千元。

東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06.12.31	105.12.31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包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2,236)	\$275,464	\$131,534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474,420	460,54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9,274	18,098
應收票據	51,306	60,475
應收帳款	2,499,325	2,801,376
應收帳款－關係人	83,870	133,636
其他應收款	210,625	157,805
小計	3,338,820	3,631,930
合計	\$3,614,284	\$3,763,464

金融負債

	106.12.31	105.12.3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應付票券	\$-	\$299,930
應付款項	2,855,088	3,067,554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	1,200,000	1,700,00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5,784,702	4,806,468
合計	\$9,839,790	\$9,873,952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依公司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公司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公司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東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匯率風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則使用自然避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公司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公司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元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新台幣對美元外幣升值/貶值1%時，對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21,189仟元及24,321仟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之浮動利率投資、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浮動利率借款及利率交換合約，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十個基本點，對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5,310仟元及4,346仟元。

權益價格風險

本公司持有未上市櫃之權益證券，其公允價值會因該等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本公司持有未上市櫃權益證券屬於備供出售類別。本公司藉由多角化投資並針對單一及整體之權益證券投資設定限額，以管理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權益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本公司之高階管理階層，董事會則須對所有之權益證券投資決策進行複核及核准。

其他權益工具或權益工具連結之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層級屬第三級者，敏感度分析資訊詳附註十二、7。

東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每一業務單位係依循本公司之顧客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客戶信用風險。所有客戶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公司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公司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42%及44%，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公司之財務部依照公司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銀行借款及轉換公司債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公司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工具

	短於一年	一至二年	二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計
106.12.31					
借款	\$515,197	\$3,442,145	\$743,978	\$1,245,820	\$5,947,140
應付款項	2,855,088	-	-	-	2,855,088
應付公司債	16,200	608,775	600,675	-	1,225,650
105.12.31					
借款	\$605,467	\$3,464,261	\$788,017	\$41,677	\$4,899,422
短期票券	300,000	-	-	-	300,000
應付款項	3,067,554	-	-	-	3,067,554
應付公司債	516,721	16,200	608,775	600,675	1,742,371

東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公司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公允價值約等於帳面金額，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間短。
- B. 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例如無活絡市場之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採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係以相同或可比公司權益工具之市場交易所產生之價格及其他攸關資訊(例如缺乏流通性折價因素、類似公司股票本益比、類似公司股票股價淨值比等輸入值)推估公允價值。
- C.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債務類工具投資、銀行借款、應付公司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2)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公司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7。

7. 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公司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東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	\$-	\$-	\$275,464	\$275,464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	\$-	\$-	\$129,298	\$129,298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〇六及一〇五年度，本公司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並無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重複性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

本公司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屬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者，期初至期末餘額之調節列示如下：

	備供出售-股票	
	106年度	105年度
期初餘額	\$129,298	\$129,298
本期認列：		
認列於損益	-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46,166	-
期末餘額	\$275,464	\$129,298

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資訊

本公司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用於公允價值衡量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表所列示：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重大不可		輸入值與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之敏	
	評價技術	觀察輸入值	量化資訊	公允價值關係	感度分析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					
股票	市場法	類似公司本益比	無須適用	無須適用	類似公司本益比上升(下降)10%，對本公司權益將減少/增加26,546仟元

東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重大不可		輸入值與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之敏
	評價技術	觀察輸入值	公允價值關係	感度分析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				
股票	市場法	類似公司股價 淨值比	無須適用	類似公司股價淨值比上升 (下降)7%，對本公司權益將 減少/增加7,443仟元

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流程

本公司財務部門負責進行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於每一報導日依據公司會計政策須作重衡量或重評估之資產及負債之價值變動進行分析，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8.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額單位：仟元			
106.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USD	\$71,459	29.848	\$2,132,908
EUR	1,829	35.780	65,442
JPY	301,092	0.2652	79,850
CNY	7,213	4.586	33,079
非貨幣性項目：			
USD	207,345	29.848	6,188,834
EUR	4,597	35.780	164,481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USD	\$471	29.848	\$14,058
CNY	1,502	4.586	6,888

東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5.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USD	\$75,644	32.282	\$2,441,940
	EUR	1,954	34.046	66,526
	JPY	166,019	0.2761	45,838
	CNY	5,099	4.649	23,705
非貨幣性項目：				
	USD	177,942	32.282	5,744,324
	EUR	4,467	34.046	152,083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USD	\$303	32.282	\$9,781
	CNY	1,137	4.649	5,286

由於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幣別揭露貨幣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兌換損益資訊。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之外幣兌換(損)益分別為(270,975)仟元及(139,284)仟元。

上述資訊係以外幣帳面金額(已換算至功能性貨幣)為基礎揭露。

9. 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公司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東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 技術合作契約

- ① 依照本公司與日商馬自達株式會社所訂立於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一日之技術合作契約，該公司應提供技術資訊及技術的協助等服務，本公司則應按契約規定之付款金額及期間支付技術報酬金給該公司。
- ② 依照本公司與日商 SUIRYO PLASTICS CO.,LTD. 訂立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十一日之技術合作契約，該公司應提供GS BMC 車儀表板上之上蓋零件等技術資訊及技術的協助等服務，本公司則應按契約規定之付款金額及期間支付技術報酬金給該公司。
- ③ 依照本公司與日商 SUIRYO PLASTICS CO.,LTD. 訂立於民國一〇六年九月十一日之技術合作契約，該公司應提供安裝於4X45車型上之零配件等技術資訊及技術的協助等服務，本公司則應按契約規定之付款金額及期間支付技術報酬金給該公司。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詳附表一。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詳附表二。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三。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者：詳附表四。
- (2)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控制力者，須再揭露被投資公司從事前款第一目至第九目交易之相關資訊，但被投資公司之總資產或營業收入若未達發行人各該項金額百分之十，或係直接或間接控制其人事、財務或業務者，得僅揭露第一目至第四目交易之相關資訊：詳附表四。

東陽實業廠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大陸投資資訊：(本公司)

-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收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收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請詳附表五。
-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有助於瞭解大陸投資對財務報告影響之有關資料：請詳附表三及附表五。

十四、部門資訊

請參閱東陽實業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東陽實業廠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一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仟元

編號 (註一)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 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三)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四)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註二)											
1	TONG YANG HOLDING CORPORATION	大協西川東陽汽車 部件(南京)有限公 司(註七)	(6)	4,076,219	USD 10,485	USD 10,485	USD 7,210	-	1.54%	8,152,438	N	N	Y	
1	TONG YANG HOLDING CORPORATION	襄陽東陽汽車零部 件有限公司	(2)	4,076,219	USD 14,000	USD 14,000	USD 14,000	-	2.05%	8,152,438	Y	N	Y	(註五)
1	TONG YANG HOLDING CORPORATION	襄陽東陽汽車零部 件有限公司	(2)	4,076,219	RMB 80,000	RMB 40,000	RMB 21,000	-	0.9%	8,152,438	Y	N	Y	(註五)
1	TONG YANG HOLDING CORPORATION	佛山東陽汽車零部 件有限公司	(2)	4,076,219	USD 3,250	USD 1,500	USD 1,500	-	0.22%	8,152,438	Y	N	Y	(註五)

註一：本公司及子公司背書保證資訊應分別列兩表並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本公司填0。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三：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最近期淨值百分之二十。

註四：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背書保證者最近期淨值百分之四十。

註五：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六：106.12.31 美金兌換新台幣匯率為 1：29.848。

人民幣兌換新台幣匯率為 1：4.586。

註七：大協西川開陽汽車塑料零部件(南京)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一月更名為大協西川東陽汽車部件(南京)有限公司。

東陽實業廠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二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一)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註二)	
東陽實業廠(股)公司	股票－友富投資	以成本衡量之被投資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4	\$-	5.00%	\$-	(註三)
	股票－豐裕	以備供出售持有之被投資公司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	10,000	10.00%	500	
	股票－福竝	〃	〃	5,472	265,464	14.14%	48.51	
鼎鋁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福竝	以備供出售持有之被投資公司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10	48,986	2.61%	48.51	

註一：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二：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參考可比較公司評價後之每股公允價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屬無活絡市場報價且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註三：係扣除評估累計減損後之淨額。

註四：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

東陽實業廠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三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東陽實業廠(股)公司	TYG PRODUCTS L.P.	TYG HOLDING(U.S.A),INC.之子公司	銷貨	\$182,582	1.10%	收款條件為銷售日起算約 90 天收款	參考本公司底價辦理	較一般客戶具付款彈性	應收帳款 \$52,800	2.00%	(註)
東陽實業廠(股)公司	敦陽化工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	進貨	\$172,105	1.45%	付款條件為交易日起算約 105 天付款	參考本公司底價辦理	較一般客戶具付款彈性	應付帳款 \$55,290	3.57%	-
福州東陽塑料製品有限公司	大協西川東陽汽車部件(南京)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TONG YANG HOLDING)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銷貨	RMB 108,712	23.16%	收款條件為銷售日起算約 60 天收款	參考本公司底價辦理	較一般客戶具付款彈性	應收帳款 RMB 28,755	20.75%	-
佛山東陽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武漢翔星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TONG YANG HOLDING)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RMB 29,366	17.61%	付款條件為交易日起算約 60 天付款	參考本公司底價辦理	較一般客戶具付款彈性	應付帳款 RMB 9,642	19.82%	-

東陽實業廠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三(續)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重慶大江東陽塑料製品有限公司	重慶大江渝強塑料製品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TONG YANG HOLDING)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銷貨	RMB 61,691	12.20%	收款條件為交易日起算約 60 天付款	參考本公司底價辦理	較一般客戶具收款彈性	應收帳款 RMB 18,156	13.77%	(註)

(註)：編制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東陽實業廠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四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力者：

單位：仟元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業 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註一)		期末持有			持股比例* 被投資公司 期末淨值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二)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註三)				
東陽實業 廠(股)公 司	敦陽化工股份有 限公司	台灣	塗料、化工原 料之加工及買 賣	\$58,465	\$58,465	3,600	40.00%	\$138,549	\$136,491	\$79,744	\$31,897	
	TONG YANG HOLDING CORPORATION	英屬開 曼群島	一般投資業	3,549,040 (USD 107,525)	3,549,040 (USD 107,525)	75,467	100.00%	5,881,364	5,887,123	538,499	538,499	(註四)
	HOW BOND INVESTMENT CO.,LTD.	英屬維 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	603,434 (USD 16,000)	603,434 (USD 16,000)	16,000	100.00%	1,002,737	1,008,621	8,862	8,862	(註四)
	TYG EUROPE S.P.A.	義大利	汽機車零件之 生產及銷售	357,691 (ITL 3,495,623) (EUR 7,810) (USD 170)	357,691 (ITL 3,495,623) (EUR 7,810) (USD 170)	4,859	100.00%	164,476	164,476	(3,302)	(3,302)	(註四)
	中華國際投資股 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	-	-	122	33.34%	6,669	11,041	(1,345)	(448)	
	鼎鋁實業股份有 限公司	台灣	汽車零組件及 模具進出口買 賣業務	81,865	81,865	3,500	100.00%	85,345	58,373	2,835	2,835	(註四)

東陽實業廠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四(續)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區	主要營業 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註一)		期末持有			持股比例* 被投資公司 期末淨值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二)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註三)				
東陽實業 廠(股)公 司	如陽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汽車零件之生 產及銷售	\$242,740	\$242,740	12,947	58.95%	\$261,557	\$261,567	\$25,661	\$15,127	(註四)
	C & D CAPITAL CORPORATION	英屬維 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	103,973 (USD3,481)	113,630 (USD 3,783)	3,480	33.34%	126,569	126,446	240,087	80,045	
	C & D CAPITAL II CORPORATION	英屬維 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	188,542 (USD 5,927)	188,542 (USD 5,927)	5,927	42.53%	180,887	180,887	9,412	4,003	

東陽實業廠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四(續)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註一)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註三)			
TONG YANG HOLDING CORPORATION	長春一汽富維東陽汽車塑料零部件有限公司	大陸	生產及銷售各種機動車輛配套塑料製品等	USD 13,230	USD 13,230	-	49.00%	USD 59,302	USD 14,330	USD 7,022	
	福州東陽塑料製品有限公司	大陸	生產及銷售各種機動車輛配套塑料製品等	USD 16,500	USD 16,500	-	100.00%	USD 29,824	USD 1,207	USD 1,207	(註四)
	重慶大江渝強塑料製品有限公司	大陸	生產及銷售各種機動車輛配套塑料製品等	USD 8,150	USD 8,150	-	55.00%	USD 21,437	USD 1,245	USD 685	(註四)
	重慶大江東陽塑料製品有限公司	大陸	生產及銷售各種機動車輛配套塑料製品等	USD 3,250	USD 3,250	-	25.00%	USD 9,430	USD 4,155	USD 1,039	(註四)
	大協西川東陽汽車部件(南京)有限公司(註七)	大陸	生產及銷售各種機動車輛配套塑料製品等	USD 12,375	USD 12,375	-	45.00%	USD 7,853	USD 8,178	USD 3,680	
	襄陽東陽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大陸	生產及銷售各種機動車輛配套塑料製品等	USD 20,000	USD 20,000	-	100.00%	USD 6,758	USD (4,080)	USD (4,080)	(註四)
	佛山東陽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大陸	生產及銷售各種機動車輛配套塑料製品等	USD 18,500	USD 18,500	-	100.00%	USD 18,278	USD 1,707	USD 1,707	(註四)
	長春恩碧塗料有限公司	大陸	加工及買賣油漆、凡立水、油漆材料及精細化工原料等	USD 600	USD 600	-	40.00%	USD -	USD 24	USD 10	
	廣州恩碧塗料有限公司	大陸	生產、加工和銷售化工原料、污染防治設備等	USD 240	USD 240	-	40.00%	USD 8,622	USD 5,638	USD 2,255	
	天津恩碧塗料有限公司	大陸	加工及買賣油漆、凡立水、油漆材料及精細化工原料等	USD 480	USD 480	-	40.00%	USD 4,373	USD 1,756	USD 702	
	武漢恩碧塗料有限公司	大陸	加工及買賣油漆、凡立水、油漆材料及精細化工原料等	USD 600	USD 600	-	40.00%	USD 6,628	USD 5,719	USD 2,288	
	南京恩碧塗料有限公司	大陸	加工及買賣油漆、凡立水、油漆材料及精細化工原料等	USD 1,200	USD 1,200	-	40.00%	USD 3,395	USD 902	USD 361	
	武漢翔星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大陸	生產及銷售各種機動車輛配套塑料製品等	USD 3,000	USD 3,000	-	25.00%	USD 3,345	USD 193	USD 48	
	廣州東陽立松模具製造有限公司	大陸	各類模具之設計、製造、維修及買賣	USD 7,599	USD 7,599	-	90.00%	USD 5,719	USD 127	USD 114	(註四)
	長沙廣汽東陽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大陸	生產及銷售各種機動車輛配套塑料製品等	USD 17,150	USD 17,150	-	49.00%	USD 17,564	USD 1,530	USD 749	

東陽實業廠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四(續)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註一)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註三)			
重慶大江渝強塑料製品有限公司	重慶大江東陽塑料製品有限公司	大陸	生產及銷售各種機動車輛配套塑料製品等	RMB 56,985	RMB 56,985	-	54.55%	RMB 133,954	RMB 28,186	RMB 15,376	(註四)
HOW BOND INVESTMENT CO., LTD.	TYG HOLDING (U.S.A), INC.	美國	投資控股	USD 2,520	USD 2,520	1	100.00%	452,400	34,266	34,266	(註四、五)
	南京東陽交通器材零部件有限公司	大陸	生產及銷售各種機動車輛配套塑料製品等	820,610	820,610	-	100.00%	543,333	(30,195)	(30,195)	(註四)

註一：原始投資金額不含盈餘轉增資之金額。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依本公司直接投資之持股比例計算之。

註三：期末帳面金額係包含順流未實現利益之消除。

註四：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五：TONG YANG HOLDING (U.S.A), INC 為國外控股公司，並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報表為主要財務報表者，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六：106.12.31 美元兌換新台幣匯率為 1: 29.848，人民幣兌換新台幣匯率為 1: 4.586；106 年度美元兌換新台幣平均匯率為 1: 30.645，人民幣兌換新台幣平均匯率為 1: 4.516。

註七：大協西川開陽汽車塑料零部件(南京)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一月更名為大協西川東陽汽車部件(南京)有限公司。

東陽實業廠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五

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 資(損)益 (註三/五)	期末投資帳面 價值 (註三/六)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投資 收益
					匯出	收回						
南京東陽塑料製品有限公司	1. 有關汽車保險 桿及其零件， 及其他機動車 輛、機器腳踏 車之零件、附 件及化工原 料、防止污染 設備之生產及 銷售業務與油 漆天然聚合物 為基料之凡立 水、其他凡立 水及油漆材 料、精細化工 原料之加工買 賣等業務。	USD -	(註一)	USD 3,659	-	-	USD 3,659	-	-	-	-	無
蕪湖幼獅東陽汽車塑料零部件有限公司		USD -	(註一)	USD 4,407	-	-	USD 4,407	-	-	-	-	無
哈爾濱哈飛開億鍍金製品有限公司		USD -	(註一)	USD 10,860	-	-	USD 10,860	-	-	-	-	無
天津三之星機帶有限公司		USD -	(註一)	USD 1,033	-	-	USD 1,033	-	-	-	-	無
天津長瀨塑料公司		USD -	(註一)	USD 54	-	-	USD 54	-	-	-	-	無
福州東陽塑料製品有限公司		USD 17,500	(註一)	USD 16,808	-	-	USD 16,808	USD 1,207	100.00%	USD 1,207	USD 29,824	無
重慶大江渝強塑料製品有限公司		USD 13,000	(註一)	USD 6,372	-	-	USD 6,372	USD 1,245	55.00%	USD 685	USD 21,437	USD 4,000
廣州恩碧塗料有限公司		USD 5,400	(註一)	USD 1,162	-	-	USD 1,162	USD 5,638	40.00%	USD 2,255	USD 8,622	無
長春恩碧塗料有限公司		USD 1,500	(註一)	USD 474	-	-	USD 474	USD 24	40.00%	USD 10	USD -	無
天津恩碧塗料有限公司		USD 5,200	(註一)	USD 887	-	-	USD 887	USD 1,756	40.00%	USD 702	USD 4,373	無
長春一汽富維東陽汽車塑料零部件有限公司		USD 27,000	(註一)	USD 16,747	-	-	USD 16,747	USD 14,330	49.00%	USD 7,022	USD 59,302	無
哈爾濱哈飛東陽塑料製品有限公司		USD -	(註一)	USD 4,113	-	-	USD 4,113	-	-	-	-	無
武漢恩碧塗料有限公司		USD 1,500	(註一)	USD 965	-	-	USD 965	USD 5,719	40.00%	USD 2,288	USD 6,628	無
南京恩碧塗料有限公司		USD 3,000	(註一)	USD 1,465	-	-	USD 1,465	USD 902	40.00%	USD 361	USD 3,395	無
重慶大江東陽塑料製品有限公司		USD 13,000	(註一)	USD 3,692	-	-	USD 3,692	USD 4,155	25.00%	USD 1,039	USD 9,430	無
大協西川東陽汽車部件(南京)有限公司(註四)	2. 均屬大陸地區 內銷產品，由 於市場區隔， 對本公司經營 尚無不利影 響。	USD 27,500	(註一)	USD 19,670	-	-	USD 19,670	USD 8,178	45.00%	USD 3,680	USD 7,853	無
武漢翔星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USD 12,000	(註一)	USD 3,228	-	-	USD 3,228	USD 193	25.00%	USD 48	USD 3,345	無
南京東陽交通器材零部件有限公司		USD 28,000	(註二)	USD 27,454	-	-	USD 27,454	(30,195)	100.00%	(30,195)	543,333	無
廣州東陽立松模具製造有限公司		RMB 100,000	(註一)	USD 11,172	-	-	USD 11,172	USD 127	90.00%	USD 114	USD 5,719	無
長沙廣汽東陽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USD 35,000	(註一)	USD 17,132	-	-	USD 17,132	USD 1,530	49.00%	USD 749	USD 17,564	無
福州開銘模具有限公司		USD -	(註三)	USD 200	-	-	USD 200	-	-	-	-	無
襄陽東陽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USD 20,000	(註一)	USD 20,154	-	-	USD 20,154	USD (4,080)	100.00%	USD (4,080)	USD 6,758	無
佛山東陽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USD 18,500	(註一)	USD 18,586	-	-	USD 18,586	USD 1,707	100.00%	USD 1,707	USD 18,278	無

東陽實業廠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期期末累計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USD 190,294仟元	USD 190,294仟元	(註七)

註一、透過第三地區公司-TONG YANG HOLDING CORPORATION再投資大陸。

註二、透過第三地區公司-HOW BOND INVESTMENT CO., LTD.再投資大陸。

註三、透過第三地區公司-駿東國際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

註四、大協西川開陽汽車塑料零部件(南京)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一月更名為大協西川東陽汽車部件(南京)有限公司。

註五、106.12.31 美元兌換新台幣匯率為 1: 29.848，人民幣兌換新台幣匯率為 1: 4.586；106 年度美元兌換新台幣平均匯率為 1: 30.645，人民幣兌換新台幣平均匯率為 1: 4.516

註六、期末投資帳面價值係依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計算之。

註七、依 97.8.22「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許可辦法」及「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修正案投資人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依其他企業之上限比例為：淨值或合併淨值之 60%，其較高者。但經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企業營運總部營業範圍證明文企業或跨國企業在台子公司不在此限，本公司適用企業營運總部，故無限額規定。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目	編號及索引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一
應收票據淨額明細表	二
應收帳款淨額明細表	三
存貨明細表	四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明細表	五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9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10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六、22
應付帳款明細表	八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九
應付設備款明細表	十
營業收入明細表	十一
營業成本明細表	十二
營業費用明細表	十三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明細表	附註六、20

東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摘 要	小 計	合 計	備 註
現 金			\$531	1.美金兌換新
零 用 金			140	台幣匯率為
外幣現金	(單位：外幣元)			1:29.848
	USD 13,091	\$391		2.日幣兌換新
	JPY 1,110,000	294		台幣匯率為
	EUR 11,760	421		1:0.2652
	RMB 249,551	1,144	2,250	3.歐元兌換新
小 計			2,921	台幣匯率為
銀行存款-台幣				1:35.78
銀行存款-外幣	USD 10,392,555	310,197	99,427	4.人民幣兌換
	JPY 91,574,982	24,286		新台幣匯率為
	EUR 483,993	17,318		1:4.586
	RMB 5,057,169	23,192	374,993	
小 計			474,420	
合 計			\$477,341	

東陽實業廠股份有限公司

二、應收票據淨額明細表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凡響企業有限公司		\$12,617	其他客戶餘額均未 超過本科目餘額之 5%。
豐裕企業有限公司		5,331	
錫田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3,431	
其 他		30,578	
小 計		51,957	
減：備抵呆帳		(651)	
淨 額		\$51,306	

東陽實業廠股份有限公司

三、應收帳款淨額明細表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單位：外幣元)		
KEYSTONE AUTOMOTIVE INDUSTRIES, INC.,	USD 8,486,209	\$253,296	1.其他客戶餘額均未
台灣本田阿克薩斯股份有限公司	TWD 136,778	136,778	超過本科目餘額之
PRASCO S.p.A.	USD 4,479,348	133,700	5%。
其 他		1,991,681	2.美金兌換新台幣
小 計		2,515,455	匯率為 1:29.848
減：備抵呆帳		(16,130)	
淨 額		\$2,499,325	

東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四、存貨淨額明細表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市 價	
原 料		\$386,899	\$386,610	市價為淨變現價值。
物 料		207,213	205,483	
在 製 品		390,351	428,668	
製 成 品		1,181,045	1,732,372	
商 品		103,284	121,570	
合 計		2,268,792	\$2,874,703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4,227)		
淨 額		\$2,234,565		

東陽實業廠股份有限公司

五、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名 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備 註
	股數/單位 (仟股/單位)	帳面價值	股數/單位 (仟股/單位)	金 額	股數/單位 (仟股/單位)	金 額	股數/單位 (仟股/單位)	帳面價值		
福竝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5,472	\$119,298		\$146,166(註)		\$-	5,472	\$265,464	無	
豐裕股份有限公司	20	10,000		-		-	20	10,000	〃	
合計		\$129,298		\$-		\$-		\$275,464		

註：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東陽實業廠股份有限公司

六、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名 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備 註
	股數/單位 (仟股/單位)	帳面價值	股數/單位 (仟股/單位)	金 額	股數/單位 (仟股/單位)	金 額 (註)	股數/單位 (仟股/單位)	帳面價值		
<u>投資成本</u>										
友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384	\$25,143		\$-	(500)	\$(5,000)註1	134	\$936	無	
					(2,750)	(19,207)註2				
<u>累計減損</u>										
友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2,907)		-		21,971		(936)		
淨 額		\$2,236		\$-		\$(2,236)		\$-		

註1：減資退回股款

註2：減資彌補虧損

東陽實業廠股份有限公司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被 投 資 公 司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市 價 或 股 權 淨 值		入 帳 基 礎 (持 股 比 例)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備 註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單 價 (元)	總 價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如陽股份有限公司	12,947	260,490		15,127 (註一)		(12,947) (註七) (1,113) (註八)	12,947	261,557	20.20	261,567	58.95%	無	
敦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3,600	139,041		31,898 (註一)		(32,000) (註七) (390) (註八)	3,600	138,549	37.91	136,491	40.00%	〃	
中華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2	7,117				(448) (註一)	122	6,669	90.50	11,041	33.34%	〃	
鼎鋁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3,500	58,338		2,835 (註一) 26,972 (註五)		(2,800) (註七)	3,500	85,345	16.68	58,373	100.00%	〃	
C&D CAPITAL CORPORATION	3,782	168,172		80,045 (註一)	(303) (註六)	(10,737) (註二) (9,657) (註六) (101,254) (註七)	3,479	126,569	USD 1.22	126,446	33.34%	〃	
TONG YANG HOLDING CORPORATION	75,467	5,384,741		538,499 (註一) 12,263 (註四)		(54,139) (註二)	75,467	5,881,364	USD 2.61	5,887,123	100.00%	〃	
HOW BOND INVESTMENT CO., LTD.	16,000	1,034,247		8,862 (註一) 336 (註三) 2,707 (註四)		(43,415) (註二)	16,000	1,002,737	63.0	1,008,621	100.00%	〃	
TYG EUROPE S.P.A.	4,859	152,075		7,986 (註二) 865 (註三) 6,852 (註四)		(3,302) (註一)	4,859	164,476	EUR 0.95	164,476	100.00%	〃	
C&D CAPITAL II CORPORATION	5,927	191,421		4,003 (註一)		(14,537) (註二)	5,927	180,887	USD 1.02	180,887	42.53%	〃	
合 計		\$7,395,642		\$739,250		\$(286,739)		\$7,848,153					

註一：係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二：係外幣換算調整數。
註三：係逆流及側流交易沖銷。
註四：係順流已(未)實現銷貨毛利。
註五：係認列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註六：係減資退回股款。
註七：係被投資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註八：係依持股比認列子公司之確定福利計劃精算利益。

東陽實業廠股份有限公司

八、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鎰發金屬有限公司		\$83,503	其他客戶餘額均
其 他		1,406,220	未達本科目餘額
合 計		\$1,489,723	之5%

東陽實業廠股份有限公司

九、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應付薪資	12月份薪資及獎金	\$450,587	其他科目餘額均未 超過本項目餘額之 5%。
應付用品盤存		94,163	
應付特休費		72,000	
應付稅捐		61,610	
應付維修費		59,390	
其 他		281,888	
合 計		\$1,019,638	

東陽實業廠股份有限公司

十、應付設備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凡響企業有限公司		\$33,781	1.其他各戶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5%。
翊元股份有限公司		25,355	
悅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20,074	
原昌營造工程有限公司		18,157	
悅晟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17,165	
長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5,562	
其 他		154,501	
合 計		\$284,595	

東陽實業廠股份有限公司

十一、營業收入淨額明細表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備 註
保險桿	9,104,478 pcs	\$7,280,380	其它所含單項金額 皆未達營業收入淨 額5%以上。
引擎蓋	1,013,623 pcs	1,718,883	
前欄	2,758,276 pcs	1,846,463	
葉子板	2,483,108 pcs	1,492,755	
其 他		4,240,082	
合 計		\$16,578,563	

東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十二、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自製部份：		
直接原料：期初存貨	\$366,601	
加：本期進貨	2,584,005	
原料盤盈	70	
減：期末存貨	(386,899)	
出售原料	(81,801)	
轉列其他科目	(8,729)	
本期耗用	2,473,247	
物料：期初存貨	180,354	
加：本期進貨	1,486,924	
盤(虧)	(33)	
減：期末存貨	(207,213)	
出售物料	(6,485)	
報廢出庫	(569)	
轉列其他科目	(38,974)	
本期耗用	1,414,004	
直接人工	1,132,821	
製造費用	3,790,642	
製造成本	8,810,714	
加：期初在製品	349,356	
外購在製品	508,278	
其他科目轉入	388,575	
減：期末在製品	(390,351)	
出售在製品	(1,348)	
半成品盤虧	(389)	
報廢出庫	(58)	
轉列其他科目	(36,256)	
製成品成本	9,628,521	
加：期初製成品	1,059,811	
本期購入	183,573	
製成品盤盈	539	
減：期末製成品	(1,181,045)	
報廢出庫	(6,236)	
轉列其他科目	(226,925)	
自製部分銷貨成本	9,458,238	
買賣部分：		
期初存貨	113,166	
加：本期進貨	2,505,385	
減：期末存貨	(103,284)	
報廢出庫	(408)	
轉列其他科目	(184)	
盤虧	6	
買賣部份銷貨成本	2,514,681	
出售原物料、在製品成本	89,634	
存貨盤盈淨額	(193)	
存貨報廢損失	7,271	
出售下腳收入	(170,445)	
營 業 成 本	\$11,899,186	

東陽實業廠股份有限公司

十三、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研 究 發 展 費 用
薪資支出	\$406,215	\$310,793	\$196,443
運 費	244,697	16,011	38,143
各項折舊	130,305	54,725	17,692
樣 品 費	70	-	98,808
進出口費用	202,269	3	5
儀 器 校 驗 費	-	-	120,228
其他費用	339,920	217,368	78,219
合 計	\$1,323,476	\$598,900	\$549,538

註：其他所含單項金額皆未達各費用5%以上。